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沈澐

電話：(02)7736-7855

電子信箱：shenyu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522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教育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」修正規定pdf檔(552229_A09000000E_1132805226B_senddoc4_Attach1.pdf、552229_A09000000E_1132805226B_senddoc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以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5226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沈專員，電話：(02) 7736-7855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法制處、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電 2024/11/22 文
交 14:40:18 章



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--簽稿會核單

公文文號：1130003044

主旨：「教育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1132805226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1. 網路公告週知 2. 利用時機向校內教職員宣導	生輔組 張瓊月 113/11/25 08:40
存	生輔組 郭柏均 113/11/25 15:19
同意	學務處 周子凱 113/11/26 10:35 決
	生輔組 張瓊月 113/11/29 10:48
存參	人事室 李郁文 113/11/29 11:14
	生輔組 張瓊月 113/12/02 15:44
閱	校長室 楊惠娜 113/12/03 22:34
	生輔組 張瓊月